

主必引領 一位婚介的感動

當有人請我幫他介紹的時候，我在禱告中就會求神讓我遇見好機會。



我到臺灣各地的教會時，常常就有人問我：「婚介你來了？來我們這裡是否有任務？你到現在成交幾對？能不能幫忙我們家（教會）的某某人介紹？」甚至還有很多的人打電話、發mail、傳line或fb的訊息請求介紹……。

其實我在結婚前，就立志要當婚介，因為看到教會的年輕人嫁娶外邦。這些從小在教會長大，接受過宗教教育的青年，一路到適婚年齡時，卻因為在婚姻的事上軟弱，甚至跌倒了，心中充滿了許多的嘆息與無奈！所以當我結婚後的第二年，1999年就開始了我擔任婚介的工作。

記得第一次參加婚介會議時，當我走進了開會的地點，開會的婚介就有人問我是否走錯地方了？也有婚介說你是不是知道我們在這裡開會，所以要來自我推薦，請我們幫忙介紹？因為當時的婚介幾乎清一色是姐妹，而且都稍有年紀，我拿起我手中的名牌說：「不好意思，我是某某教會新任的婚介，我是來參加今天的會議。」

這樣一路走來，除了有六年擔任教會負責人外，其他的時間我都一直擔任著所屬教會婚介的工作，到目前已經有16年左右的時間了，其中最開心及感謝的是有些之前介紹的青年，他們也已經開始擔任婚介，成為我的同工。

介紹對象一定要盡物色門當戶對的對象嗎？

在小弟剛開始擔任婚介時，確實有這樣的想法，但是經過一段時間後，覺得門當戶對並不見得就會成功，因為成就的乃是在乎神。曾經介紹一個傳道的孩子和一個教

牧的孩子相親，還特別跟當地教會的傳道借傳道房和他們見面，雙方家長也都出席，但是卻沒有成功；還有另外一次介紹一對年輕人，一方是第四代的信仰，家族中不乏許多的傳道、長執、負責人，另一方卻是獨自信主，家裡是開神壇宮廟，媽媽還是乩童，但是交往一陣子後卻結婚了，目前已經有一可愛的孩子了。

還有另外一對真的很奇妙，我到一間聚會人數很少的原住民教會安息日領會，遇到一個姐妹，當時36歲了，隨口就問她結婚了沒？有沒有進行的對象？有沒有人關心你？她說沒有，因為當地都是老人家，沒有人會關心！

我就從我的手機中找出一張照片給她看，那是我去該教會領會時，這位弟兄在領詩的照片。看完後，她表示同意，也願意讓我幫她拍一張照片傳給弟兄。電話中我簡單告知弟兄這位姐妹的資訊，而弟兄也有意願。電話中我告訴雙方，請區負責下個月安排我來這裡領會時，讓你們互相見面。

當天，該弟兄所屬教會的教牧跟我說，這位弟兄有負債耶！我即刻打電話給姐妹，姐妹說這位弟兄有跟她說明。接著，我問她還願意嫁給他嗎？她回答願意。交往一年多後，他們在會堂結婚了。所以真的一定是門當戶對嗎？

在介紹的過程中，往往會遇到許多的問題及困難，有時候會灰心喪志，甚至被誤會

被批評，但是當看到年輕人能在教會結婚，再辛苦都值得！

有時候距離很遠，像前幾天提親的是在臺灣南部，來回開車都超過800公里，再加上和雙方當事人及對方婚介聯絡，民族性的差異、風俗習慣的不同等都需要克服跟努力。但是有時候跟同工們開玩笑說，其實婚介是真耶穌教會最有福利的聖工，因為相親吃、帶見長輩也吃，提親吃、訂婚吃，結婚繼續吃，還有禮物有紅包，生了小孩還有蛋糕跟油飯，有什麼聖工有那麼讓人「瘦不了的」。

有些人很在意成效，其實那是不正確的觀念，成功不一定在我，重點在我們有跟他們一起經歷，在他們的生命過程中參與、付出與陪伴，這樣就夠了。

曾經有幾次是我介紹及聯絡的，但是當事人有一方的親人也是教會的婚介，所以當事人的家長就找了他們的親人當介紹人。有人就跟我說，這樣對你不是很不公平。其實我們所作的，目標都是一致，難道一定要自己當介紹人才會有成就感嗎？

多禱告是婚介必要的功課，因為成就的乃是在乎神，人有人的盲點，有人的想法，有人的偏見，也有人的私心，如果沒有禱告求神讓我們遇見好機會，其實我們所作的幾乎都是白忙一場，當有人請我幫他介紹的時候，我在禱告中就會求神讓我遇見好機會。



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做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。



We are unworthy servants; we have only done our duty.

婚介向前衝

有一次到南部的一個教會領會，午餐時他們的一個執事帶了一個姐妹來跟我認識，跟我說那個姐妹大約35歲，一個人信主，剛受洗一年多，能否請我忙介紹？我就用手機幫她拍了一張照片，禱告時也把這件事放在心上，那時突然想到一個弟兄的年齡大這個姐妹一些，應該可以試試。回到所屬教會後有一個姐妹，就是這位弟兄的表妹，跟我說她表哥快40了，能否請我關心，過了幾天又遇到這個弟兄他們教會的執事，也是請我關心一個弟兄的婚姻，竟然都是同一人，我就把他們雙方加入一個FB的聊天室，然後告訴他們要介紹的事，請他們加彼此為朋友，把自己介紹讓對方認識，願神帶領他們的腳步。結果，他們就自己聊天自己約會，不到一個月就跟我說他們要結婚了，我還跟他們開玩笑說：我都還沒吃相親餐，你們就要結婚了？真的是神奇妙的安排，半年後，他們就攜手走入紅毯了。

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，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，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（詩一二七1）。

我栽種了，亞波羅澆灌了，惟有神叫他生長。可見栽種的，算不得什麼，澆灌的，也算不得什麼；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。栽種的和澆灌的，都是一樣，但將來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賞賜（林前三6-8）。

我們不過是無用的僕人，所做的本是我們應分做的（路十七10）。

我們不過是神手中的杖，切忌凸顯個人的功勞，而是要彰顯神的榮耀與作為，因若非神的帶領和成就，我們什麼也不能做。但願甘心做婚介的同工，都能秉持這樣的精神為主內青年的婚姻一起努力，也希望青年要有堅持主內聯婚的心志，因為這是配得神大大賜福的。

